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甘政办发〔2024〕23号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全面贯彻 落实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和省两会精神 聚焦聚力打好高质量发展 “六场战役”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市、自治州人民政府，甘肃矿区办事处，兰州新区管委会，省政府各部门，中央在甘各单位：

为全面贯彻落实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和省两会精神，明确政府系统抓落实、促发展的年度“任务书”和“施工图”，集中力量攻坚突破，确保顺利完成今年经济社会发展各项目标任务，进一步巩固和拓展经济向上向好态势，现将省政府同意的《关于全面

贯彻落实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和省两会精神 聚焦聚力打好高质量发展“六场战役”的行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全省政府系统要把抓落实作为最鲜明的底色，不折不扣抓落实，雷厉风行抓落实，求真务实抓落实，敢作善为抓落实，坚定当好执行者、行动派、实干家。要对本方案中确定的工作任务进行细化分解，明确本地本部门推进实施的任务清单，靠实工作责任，强化统筹调度，确保各项任务有力有效推进。要上下联动、同向发力，齐心协力唱好高质量发展“大合唱”，形成拼力实干、争先有为的浓厚氛围，努力赢得高质量发展新优势，以优异成绩迎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

省发展改革委每季度向省政府报告推进落实情况，省政府办公厅每季度对各市州和各重点行业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进行通报。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4 年 3 月 15 日

(此件公开发布)

关于全面贯彻落实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和省两会精神 聚焦聚力打好高质量发展“六场战役”的行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全国两会精神，推动省委十四届四次全会、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及省两会部署落地见效，突出抓主抓重，强化执行落实，聚焦聚力打好稳增长阵地战、调结构突围战、促改革攻坚战、扩开放主动战、惠民生持久战、防风险保卫战“六场战役”，确保顺利完成今年经济社会发展各项目标任务，进一步巩固和拓展经济向上向好态势，特制定本方案。

一、聚焦聚力打好稳增长阵地战

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抓住用好国家重大政策机遇，扩投资、促消费、兴乡村、活旅游、强区域，跳起摘桃追赶进位，强化统筹精准调度，持续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确保全省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左右，固定资产投资增长6%左右，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8.5%，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口径增长6%，在实际工作中争取更好结果，坚决守住守牢稳增长“主阵地”，力争主要经济指标增速持续走在全国第一方阵。

1. 推动项目建设大提速。扎实开展固定资产投资“调结构、

提质效、保增长”行动，加大项目谋划、储备、争取、调度和服务力度，积极争取更多中央政策资金特别是相关领域竞争性项目支持，统筹用好财政预算、政府债务、金融工具、社会资本等各类资金，强化土地、能耗、环评等要素保障，组织实施重大项目百日攻坚，全力以赴推动项目建设。建成兰张三四线中武段、中川环线铁路、中川机场三期，加快建设兰合、天陇、西成（甘肃段）、平庆铁路和嘉峪关酒泉机场改扩建工程，力争开工建设兰张三四线武张段、宝中铁路平凉南至安国镇段扩能改造工程，积极推进定平铁路、平凉机场、临夏机场、武威机场前期工作。卓尼、临潭新通高速公路，谋划启动建设河西北部新通道（G30连霍高速河西复线）、甘肃中南新通道、甘肃中东新通道“三大高速公路新通道”。实施全省水网建设规划，开工建设黄河甘肃段河道防洪治理、白银兴电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加速推进阿克塞生态保护及城乡供水和庆阳市盐环定扬黄提质改造项目，全力做好河西走廊水资源配置、临夏州供水保障生态保护水源置换等项目前期工作，配合做好黑山峡水利枢纽、南水北调西线工程项目前期工作。（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自然资源厅、省生态环境厅、省交通运输厅、省水利厅等，各市州政府、兰州新区管委会。以下任务均需各市州政府、兰州新区管委会落实，不再一一列出）

2. 促进城乡消费大提档。落实商务部“消费促进年”工作部署，举办“商务+文旅”“商务+体育”“商务+节会”“商务+

“乡村振兴”等主题促销活动，实现“季季有主题、月月有活动、周周有场景”。有效促进汽车、住房、家装家居、电子产品等大宗消费，推动耐用消费品以旧换新。持续培育兰州、酒泉、天水、张掖、庆阳5个区域消费中心城市。加快建设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加快张掖全国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试点城市建设，启动庆阳、定西、武威、陇南4个市第二批省级试点建设。新认定省级示范步行街3条以上、省级示范特色餐饮街区10条以上、“甘肃老字号”15个以上。打造热点商圈，发展演艺经济，创建夜间消费聚集区品牌。释放体育消费潜力，继续办好“兰州国际马拉松赛”等品牌赛事。加强县域商业体系建设，推进实施22个县域商业建设行动，改造提升14个县域农产品综合批发市场。完善农村电子商务和寄递物流配送体系，实施快递进村、“一村一站”工程。举办全省直播电商大赛，打造“一县一品一推荐官”。争创国家级电子商务示范基地，打造3个省级电商产业基地、10个县域直播电商基地。抓好兰州、酒泉—嘉峪关、庆阳国家现代流通战略支点城市建设。推进兰州、张掖、天水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建设。（责任单位：省商务厅、省发展改革委、省住建厅、省文旅厅、省体育局、省邮政管理局等）

3. 致力农业产业大提效。全面落实“1+3”政策体系，确保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4000万亩以上、产量保持在240亿斤以上。实施特色产业提质增效行动，力争两年内打造10个百亿级产业大县，创建果、薯2个五百亿级和牛、羊、药、菜4个千亿

级产业集群，支持庆阳市创建国家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实施预制菜产业发展“双十双百”工程，支持临夏州打造全省重要预制菜生产基地。实施油橄榄产业发展十年规划，加快构建完备的现代化油橄榄产业体系。培育营业收入高于 1000 万元的农产品加工企业 100 家、新增营业收入高于 2000 万元的转规农产品加工企业 50 家，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到 63% 以上。持续提升“甘味”品牌影响力和美誉度，力争新增 5 个品牌入选农业农村部品牌精品培育计划，“甘味”品牌企业销售额达到 290 亿元。认定 100 个左右省级和美乡村，创建 500 个左右乡村建设省级示范村。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强化产业帮扶和就业帮扶，深化推进脱贫人口增收三年行动，牢牢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责任单位：省农业农村厅、省工信厅、省市场监管局、省商务厅等）

4. 加快旅游产业大提质。力争冶力关创建国家 5A 级景区，和政古生物化石景区、玉门关—阳关景区通过 5A 级景观质量评价，启动推进一批景区 5A 级创建工作。创建乡村旅游示范县 5 个、文旅振兴乡村样板村 50 个。争创南梁、会宁等全国红色旅游融合发展示范区，推出一批红色旅游创新融合产品。支持张掖七彩丹霞建设世界级旅游景区，擦亮临夏世界地质公园品牌。加快推进大敦煌文化旅游经济圈等一批重大文旅项目建设。实施数字赋能文旅场景建设行动，发展线上演播、电竞娱乐、沉浸式体验等旅游新业态。支持嘉峪关市创建国家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

(责任单位：省文旅厅、省发展改革委、省农业农村厅等)

5. 催化区域发展大提能。围绕构建“一核三带”区域发展格局，加力提速实施强省会行动，支持兰州提升首位度、打造增长极、当好排头兵。支持各地立足资源禀赋，发挥比较优势，努力形成错位互补、多点发力的发展格局。有序推进酒泉市、天水市区域中心城市建设，加快推进金昌市城乡融合发展示范区和嘉峪关市全域城市化建设。积极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建设，深入开展城乡融合发展三年行动，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力争城镇化率达到 56.6%。完善“一县一方案、一季一调度、一年一清单”机制，统筹更多政策、资金、力量向县域倾斜，力争地区生产总值超百亿县域达到 40 个。(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科技厅、省工信厅、省公安厅、省财政厅、省自然资源厅、省生态环境厅、省住建厅、省交通运输厅、省农业农村厅、省统计局等)

二、聚焦聚力打好调结构突围战

围绕推进新型工业化，坚持强龙头、补链条、聚集群，在新型工业化、科技赋能、能源资源开发、民营经济发展、园区建设等方面突围破局，加快转方式、调结构、提质量、增效益，推动传统产业优化升级，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开辟发展新领域新赛道，塑造发展新动能新优势，打造工业强省、产业兴省“升级版”，力争工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2%、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7.5%。

6. 全面推进新型工业化“六大行动”。实施链条韧性培育锻造行动，深化落实产业链链长制，强“主链”、拓“支链”，优“老链”、建“新链”，延“短链”、接“长链”，补“断链”、塑“整链”，持续打好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攻坚战，石化化工、冶金有色等优势特色产业链产值达到 8700 亿元以上。实施科技创新引领赋能行动，培育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 1—2 家，新产品销售收入占企业营业收入比重达到 11.43%。实施产业结构优化升级行动，组织开展“三化”改造重点项目 300 个，推动石化产业“减油增化增特”，加快冶金有色产业向高端延伸，进一步培育壮大新能源、新材料、生物医药、数字信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医疗装备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谋划布局氢能、人工智能、量子科技、核用新材料及装备等未来产业。实施数实融合提质增效行动，新建 5G 基站 1.1 万个以上、智能工厂和数字化车间 30 个、工业互联网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 1—2 个，全省大型企业 5G 渗透率达到 45%。实施绿色低碳转型发展行动，促进钢铁、石化、有色等重点行业加快转型升级，持续优化产业结构和能源消费结构，培育创建各类型省级绿色制造体系建设载体 30 家以上。实施企业竞争力突破提升行动，新增入规企业 500 户以上，培育推荐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5 户以上，认定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100 户以上。（责任单位：省工信厅、省发展改革委、省科技厅、省能源局、省财政厅、省生态环境厅、省卫生健康委、省药监局、省中医药管理局等）

7. 着力实施科技创新“六大行动”。实施创新平台“强基跃升”行动，培育建设全国重点实验室、国家技术创新中心、“一带一路”联合实验室，争创省部级以上创新平台 10 家。实施关键技术“攻坚突破”行动，推行“揭榜挂帅”“首席科学家”等模式，实施一批延链补链强链重大项目，争取承担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20 项左右。实施创新主体“扩量提质”行动，力争高新技术企业达到 2400 家、省级科技创新型企业达到 1600 家、科技型中小企业达到 4100 家。实施科技人才“成长集聚”行动，稳定支持高层次人才，大力培养青年人才，拓宽科技人才引进渠道。实施成果转化“贯通融合”行动，充分发挥科技成果转化综合服务平台效能，建设重点产业中试和应用验证平台，力争技术合同成交额达到 500 亿元。实施体制机制“改革增效”行动，完善多元化科技投入机制，力争全社会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 1.43%、财政科技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达到 1.4%。（责任单位：省科技厅、省发展改革委、省工信厅、省人社厅、省财政厅等）

8. 加快能源资源开发突破提升。推动新能源综合开发利用示范区获批实施。加快风光电大基地项目建设，全面启动陇电入鲁工程配套新能源项目，新增新能源并网装机 1200 万千瓦。争取新开工建设抽水蓄能项目 2—3 个，新开工 1000 万千瓦内用和外送煤电项目，新增新型储能装机 200 万千瓦。推进电力外送通道建设，争取陇电入鲁工程早日建成投产，陇电入浙、陇电入川

工程早日开工建设。深入实施新一轮找矿突破战略行动，促进矿业权常态化出让。争取核准建设煤矿 12 处，新增煤炭产能 3310 万吨，原煤产量达到 7000 万吨以上。持续推进陇东综合能源化工基地建设，力争全省原油产量超 1180 万吨、天然气产量超 8 亿立方米。（责任单位：省能源局、省工信厅、省自然资源厅、国网省电力公司等）

9. 充分激发民营经济发展活力。全面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开展“优化营商环境提质增效年”行动，落实结构性减税降费政策，实施更多面向中小微企业的普惠性政策。大力实施“五转”工程，提升经营主体发展质量，规模以上民营工业企业增加值增长 10% 以上。提振民间投资信心，规范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坚决破除制约民营经济发展的不合理限制和隐性壁垒。制定出台《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指标体系》，设置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问题线索“一键举报”平台，开展民营企业司法保护和涉企“积案”“挂案”清理专项行动。创新投入方式，加快推进“财政+金融”实施进程，强化财政资金与金融工具协同联动。引导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与银行业金融机构扩大“总对总”批量业务合作，鼓励各银行业金融机构开展“随借随还、循环授信”批量快贷业务。（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工信厅、省财政厅、省营商环境建设局、省司法厅、省委金融办、省市场监管局、省税务局等）

10. 壮大提升园区经济增长极。推动项目向园区集中、产业

向园区集聚，充分发挥链主企业带动作用，吸引 14 条重点产业链龙头企业和配套企业，建设一批“飞地经济”产业园。打造特色优势产业集群，争创石油化工、冶金有色、新能源及新能源装备制造等 3 个国家级先进制造业产业集群，打造装备制造、数字经济、生物医药、医疗装备等省级先进制造业集群，培育认定 5 个省级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支持兰州新区打造千亿级绿色化工产业集群、百万吨级新能源新材料“储能之谷”。支持兰州新区、兰白经济区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重点园区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提升产业承载能力。支持金昌经开区打造全国重要的有色金属新材料基地和新能源电池及电池材料供应基地。支持庆阳“东数西算”产业园建设。支持嘉峪关市创建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力争地区生产总值百亿以上开发区达到 11 个，省级及以上开发区经济总量占全省比重达到 22% 以上。（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工信厅、省科技厅、省中医药管理局、省政府外事办、省财政厅、省自然资源厅等）

三、聚焦聚力打好促改革攻坚战

坚持把全面深化改革作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一招”，突出解决最关键、最迫切的问题，以改革攻要素制约之坚，以改革攻发展堵点之坚，以改革攻机制障碍之坚，加速释放高质量发展活力。

11. 实施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落实《省属企业国有资本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6+1”行动方案》，在创建一流企业行动、

规范董事会建设、专业化整合重组、完善市场化经营机制、上市公司培育发展等方面开展攻坚，持续巩固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工作成效。纵深推进“双百行动”“科改示范行动”等改革专项工程，力争在公司治理、市场化经营机制、布局结构调整、科技创新、价值创造等方面取得新突破，着力打造国有企业改革样板。力争省属企业工业总产值增长率“保8争9”、利润总额达到200亿元。（责任单位：省政府国资委、省发展改革委、省工信厅、省科技厅、省卫生健康委等）

12. 全面深化农业农村改革。稳妥推进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逐步扩大试点范围。健全土地流转服务体系，建立土地流转合理价格引导机制。持续推进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围绕“五探索、两完善、两健全”9项改革试点任务，在陇西县、凉州区、康县3个试点县（区）探索“三权分置”有效实现路径。统筹推进农村乱占耕地建住宅类房屋问题专项整治试点。深入实施新型农业主体提升行动，持续开展“五有”合作社创建，强化合作社服务能力建设。大力实施家庭农场培育计划，稳步提升家庭农场生产经营和示范带动能力。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有序推进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建设，扎实开展农村产权流转交易规范化试点，加快土地流转台账信息平台建设。深化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健全完善农村集体资产监管体系，用好“甘肃省农村集体资产监督管理平台”，提高监管信息化、精准化水平。实施村级集体经济倍增

计划，引导村集体经济拓展资源发包、物业出租、居间服务、资产参股等发展新路径。（责任单位：省农业农村厅、省自然资源厅、省水利厅、省发展改革委等）

13. 深化区域重大改革试点。支持兰州新区在改革创新方面先行先试、探索新路，更好发挥国家级平台带动作用。深入推进兰白科技创新改革试验区建设，对标中关村国家自创区新一轮先行先试改革的若干措施，在兰白自创区开展先行先试政策试点改革。支持张掖市创建全省乡村振兴示范区，持续深化优质种植基地市场化竞争性配置、村级集体经济公司化、农业社会化服务、农村土地承包权和宅基地使用权“两权置换”四项改革。支持陇南市创建“两山”实践创新基地，探索拓宽全省“两山”转化路径。（责任单位：省科技厅、省发展改革委、省自然资源厅、省农业农村厅、省交通运输厅、省教育厅、省工信厅、省财政厅、省人社厅、省营商环境建设局、兰州海关、省民航机场集团等）

14. 加快推进其他领域改革。持续深化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共享改革，推动落实“统一进场、集中交易、应进必进”。加快推动城镇集中供热、天然气等公用事业价格改革。实施煤电容量电价机制，建立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形成机制。推进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深化知识产权领域省与市县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推动建立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健全完善横向生态补偿制度。支持张掖市创建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市。全面实行排污许可制，推进排污权、用能权市场化交易。深化集体林

权制度改革，支持 12 个试点县（区）先行先试、探索经验。（责任单位：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省发展改革委、省能源局、省财政厅、省市场监管局、省生态环境厅、省林草局等）

15. 持续推动政府自身改革。围绕“高效办成一件事”合力攻坚，深化集成办、承诺办、跨域办、免申办等改革，拓展电子证照应用场景，加强政务数据汇聚共享应用，抓好 13 件重点事项落地见效，推动政务服务提质增效。健全行政监督制度，深化行政执法监督体系建设。开展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活动。进一步健全政府机构职能体系，推进机构、职能、权限、程序、责任法定化，加快政府部门权力清单“瘦身”、责任清单“强身”。持续深化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建设省级行政争议协调化解中心。（责任单位：省政府各部门）

四、聚焦聚力打好扩开放主动战

更大力度抓好“一带一路”最大机遇，全面落实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八项行动，促进外贸、外资、外经、外运“四外”协调联动，更加积极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和全国统一大市场，以高水平对外开放促进高质量发展，确保外贸进出口增长 13%、利用外资增长 10%。

16. 做实做优开放平台。推进兰州新区综保区、国家级经开区、铁路航空口岸、物流保税中心等平台联动发展，健全基础设施，提升平台能级。推动兰州国际陆港保税物流中心（B 型）申建。加快兰州新区国家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建设，促进对外

加工贸易向兰州新区集聚。优化完善国际货运班列补贴政策，多渠道拓展货源，开展“集拼集运”业务。稳步提升航空货运，恢复扩大多货机和腹舱载货业务，新开国内国际货运航线2条以上、常态化运营5条以上。支持兰州新区加快建设省级临空经济区，加快推进甘肃（敦煌）国际空港经济区建设。争取建设国际物流分拨中心，打造进口粮油、饲料加工基地。加强多方沟通协调，积极争取马鬃山口岸复通。（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交通运输厅、省商务厅、省政府外事办、兰州海关、兰州铁路局等）

17. 推动外贸提质增效。落实外贸提质增效实施方案，促进外贸稳规模、优结构、保份额。大力培育引进新能源、新材料、生物医药等总部型、龙头型、综合型外贸企业。深入推进兰州、天水跨境电商综试区建设，力争跨境电商交易额增长20%以上。持续拓展东盟、中亚等国际市场，提升西部陆海新通道等国际班列运营规模和效益，鼓励企业扩大资源型产品、原材料等进口，促进机电产品、农产品、新能源装备、石化装备等优势产品出口，扩大外繁制种、鲜苹果、高原夏菜、中药材等出口规模。大力发展中医药、文化、新能源、新技术等特色优势领域服务贸易，支持敦煌申报国家文化出口基地，新培育认定2个省级服务贸易高质量发展示范基地。完善重点外资项目专班服务机制。（责任单位：省商务厅、省工信厅、省农业农村厅、省中医药管理局、省政府国资委、省文旅厅等）

18. 办精办好重大节会。健全完善市场化办会机制，高水平办好兰洽会、药博会、马铃薯大会暨薯博会、中国民营企业500强发布会、欧美同学会第十届年会等重点节会展会，提升节会展会服务发展的功能。依托第三十届兰洽会平台，开展“投资中国—跨国公司甘肃行”、中美企业（甘肃）合作发展论坛和经贸对接洽谈、央地合作恳谈会等系列活动，为全省发展吸纳投资、聚集人气。积极参加国内外重点节会展会，主动赴外举办投资促进活动，让更多企业和客商了解甘肃、走进甘肃、投资甘肃。（责任单位：省商务厅、省中医药管理局、省政府外事办、省卫生健康委、省政府国资委等）

19. 提升招商引资质效。继续实施“引大引强引头部”行动，全年完成招商引资到位资金增长15%以上。落实推动招商引资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及配套办法，完善招商引资行业政策、综合政策、保障政策，细化“一图谱三清单”。坚持招商引资同招商选资相结合，瞄准“三个500强”、上市公司、头部企业，引进更多高技术、高成长性、高附加值企业和项目。充分发挥商协会、驻外商务代表处、跨国企业等机构的作用，设立招商引资合作基地、联络中心，开展产业链招商、资源招商、基金招商、金融招商、以商招商。修订完善招商引资工作考核办法，强化全生命周期服务，提高资金到位率和项目落地率。（责任单位：省商务厅、省工信厅、省政府国资委等）

20. 全面深化区域协作。加快兰西城市群建设，积极融入关

中平原城市群和成渝双城经济圈，务实推进产业、交通、社会事业融合发展。借力浙商投融资大会、楚商西北峰会、川甘经贸合作发展交流对接、“一带一路”商事法律（黄河）论坛等活动平台，持续加大与浙江、福建、湖北、广东、山东、天津等省份的交流合作。积极主动承接产业转移，着力打造东西部产业合作新高地。持续巩固“四省十二城”区域文化旅游联盟成果。（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工信厅、省交通运输厅、省司法厅、省政府外事办、省文旅厅等）

五、聚焦聚力打好惠民生持久战

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在高质量发展中不断增进民生福祉，兜住、兜准、兜牢民生底线，持续用力、久久为功，着力解决好群众急难愁盼问题，让民生事业成为新的经济增长点。

21. 加快积石山地震灾后恢复重建。严格落实灾后恢复重建规划，坚持政府主导、群众主体，在充分尊重群众意愿的基础上，采取集中安置与分散安置相结合，因地制宜、科学选址，明确标准、完善政策，推动灾后恢复重建各项任务落地落实，确保9月1日前维修加固类学校投入使用，国庆节前受灾群众入住新居。（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自然资源厅、省教育厅、省住建厅、省财政厅、省文旅厅、省农业农村厅、省交通运输厅等）

22. 用心用情办好10件为民实事。压实工作责任，加大推进力度，实施中小学“强县中增学位建宿舍扩食堂”工程，全面

提升 20 所县中办学能力，增补义务教育中小学学位 2 万个，新建、改扩建教师周转宿舍 900 套、食堂 400 个。支持 1 万名未就业普通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就业，城镇新增就业 30 万人以上。改造建设 100 个乡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和 300 个村级互助幸福院。对困难家庭子女普通高校入学给予资助，录取到本科院校的一次性补助 1 万元、专科（高职高专）院校的一次性补助 8000 元。启动实施万名低保困难老年人白内障复明工程。完成 5000 户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改造建设 20 个残疾人日间照料服务省级示范中心。对 20 万名城乡妇女进行“两癌”免费检查。建成投用景电二期提质增效工程，加固改造总干渠 44.1 公里，改造延伸向民勤调水工程干渠 72.68 公里。实施农村水利惠民工程，建设水库（池）10 座，新建淤地坝 40 座，配套建设高标准农田蓄水池 300 座，建成小微型调蓄设施 550 座。实施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程，完成 2 万户、6.4 万人搬迁任务。（责任单位：省教育厅、省发展改革委、省卫生健康委、省人社厅、省民政厅、团省委、省残联、省农业农村厅、省水利厅、省自然资源厅等）

23. 促进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落细减负稳岗扩就业政策，开展“援企稳岗·服务千企”系列专项行动。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 500 万人以上，其中脱贫劳动力 190 万人以上。抓好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深入开展青年就业服务攻坚行动。挖掘就业增长点，拓展数字经济、绿色经济、银

发经济等新就业领域。持续强化“鲁甘人力”和“津甘技工”劳务品牌效应，深化鲁甘“工匠联盟”建设。（责任单位：省人社厅、省教育厅、省农业农村厅、省退役军人厅等）

24. 全面提升民生“七有”水平。围绕“幼有所育”，加快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扩容提质，确保每个孩子有园上、上好园。围绕“学有所教”，整省推进全国基础教育综合改革实验区建设。围绕“劳有所得”，深化国有企业工资分配制度，改革完善事业单位工资制度，完善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报酬权益保障机制，依法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围绕“病有所医”，加快推进4个国家区域医疗中心、3个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建设，推动县域5大急危重症救治中心全覆盖，提升基层卫生健康服务水平。围绕“老有所养”，发展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拓展看病、家政、安全等个性化、多样化的居家上门服务。围绕“住有所居”，加快保障性住房等“三大工程”建设，新开工改造老旧小区374个、4.39万户，老旧住宅楼加装电梯360部。围绕“弱有所扶”，广泛持久推进“结对帮扶·爱心甘肃”工程建设，建立结对关爱专项基金，分类型制定出台特殊关爱政策。（责任单位：省教育厅、省财政厅、省人社厅、省卫生健康委、省中医药管理局、省住建厅、省民政厅、省残联、省发展改革委等）

25. 做实“八个一”文化品牌。围绕一年一届敦煌文博会、让“一带一路”文化交流载体“实”起来，重点抓好世界文化遗产保护典范和敦煌学研究高地建设。围绕一年一度公祭伏羲大

典、让全球华人文化根脉情感“浓”起来，多题材、多角度、多平台讲好伏羲文化故事。围绕一部《四库全书》、让中国古典文化“活”起来，加强文溯阁《四库全书》保护传承、整理研究、数字转化、版权开发、活化利用。围绕一本《读者》杂志、让广大读者的心灵世界“亮”起来，做大做强做优读者集团出版主业，拓展读者文化创意等多元业态。围绕一台《丝路花雨》、让敦煌文化艺术“火”起来，加强舞剧传承与创新，打造《丝路花雨》国际传播的经典版、国内巡演的国风版，开展国内外巡演商演。围绕一部《河西走廊》纪录片、让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强”起来，推动全媒体广泛传播，衍生开展“跟着微短剧去旅行”创作计划，把河西走廊建设成为首条“国家文化遗产线路”。围绕一届至少一部作品入选“五个一工程”、让文艺创作激情“热”起来，推进陇原文艺高峰攀登工程，推出一批精品剧作及优秀文学作品、甘版图书，确保1部作品入选第十七届“五个一工程”。围绕一县一文艺院团、让基层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富”起来，加快每个县（市、区）国有事业或国有控股或政府主导的文艺院团建设。（责任单位：省文旅厅、省广电局、省文物局）

六、聚焦聚力打好防风险保卫战

坚持底线思维、系统观念，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下好先手棋，打好主动仗，稳妥有序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实现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

26. 持续筑牢生态安全屏障。全面推进“三北”工程，科学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打好河西走廊—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黄河“几字弯”攻坚战，加快实施34个重点项目。强化祁连山生态环境常态化监管，健全“天空地”一体化生态环境监测网络体系。坚决抓好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黄河流域生态环境警示片反映问题等整改落实，开展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扎实推进黄河流域兰西城市群甘肃片区生态建设。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开展重污染天气防控、柴油货车污染治理等空气清洁行动，推动水泥、焦化行业超低排放改造，推进重点河流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消除劣V类水体，实施土壤污染源头防控行动。推动工业、建筑、交通等重点领域减碳降碳协同增效，争创国家第二批碳达峰试点城市和试点园区。（责任单位：省自然资源厅、省农业农村厅、省林草局、省住建厅、省发展改革委、省生态环境厅、省水利厅、省工信厅、省能源局、省交通运输厅、省财政厅等）

27. 着力提升本质安全水平。深入推进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全面提升安全生产“五大体系”建设水平，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加强应急救援能力建设，推进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建成国家西北区域应急救援中心。推进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建设，提升城市安全风险监测预警等能力。（责任单位：省应急厅、省发展改革委、省住建厅、省工信厅、省交通运输厅、省卫生健康委、省市场监管局等）

28. 深化主动创安主动创稳。健全完善立体化信息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依法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健全社会矛盾纠纷多元预防和化解机制，深入排查化解矛盾纠纷。落实“四下基层”制度，加快化解各类历史遗留问题。坚持以发展的办法化解风险，支持民族地区基础设施建设和产业发展，推动民族地区加快现代化建设步伐。（责任单位：省委社会工作部、省民委、省公安厅、省司法厅、省退役军人厅等）

29. 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统筹好地方债务风险化解和稳定发展，全面落实一揽子化债方案，建立全口径地方债务监测监管体系。积极筹措资金，及时偿付政府法定债务本息，逐步压降隐性债务规模。加强财政资源统筹，推进“财政+国资”模式，挖掘国有资产潜力。有序推进农合机构改革，抓紧抓实不良资产清收，稳妥解决中小金融机构历史遗留问题，加强融资平台债务风险监测预警处置。用好省级应急周转金，为融资平台提供短期资金周转服务，防止债务“爆雷”。按期完成“保交楼”任务，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责任单位：省委金融办、省财政厅、省自然资源厅、省住建厅、省政府国资委、省机关事务局等）

30. 严格规范行政行为。树牢造福人民的政绩观，坚决防止“政绩工程”“面子工程”，坚决防范纠治“新形象工程”。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做到依法决策、依法用权，不断提高

行政决策质量和效率。落实中央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部署要求，持续精文减会提效，杜绝乱发文、滥发文、出台“奇葩文件”等各类乱象。紧盯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强化标本兼治，堵塞制度漏洞。进一步推动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落地见效，严控一般性支出和“三公”经费，硬化预算约束，强化财会监督和绩效评价，严肃财经纪律，推动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常态化。（责任单位：省政府各部门）

抄送：省委办公厅，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省政协办公厅，省委社会工作部，省委金融办，团省委，省残联。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4年3月17日印发

